12.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百色市右江区发展和改革局</u>的<u>百色市右江区永乐镇西北乐村水库移民产业项目(一期)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u>:

- 1. <u>百色市右江区永乐镇西北乐村水库移民产业项目(一期)</u>,属于<u>建筑业</u>;承建企业为<u>广</u> 西千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u>22</u> 人,营业收入为<u>198. 322699</u>万元,资产总额为<u>66. 838929</u> 万元,属于<u>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 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盖章):广西千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13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盖章): /

日期: /年/月/日

注:供应商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必须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